2018年9月27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上接4版)

第二节 推进农业清洁生产

加强农业投入品规范化管理,健全投入品追溯系统,推进化 肥农药减量施用,完善农药风险评估技术标准体系,严格饲料质 量安全管理。加快推进种养循环一体化,建立农村有机废弃物收 集、转化、利用网络体系,推进农林产品加工剩余物资源化利用, 深入实施秸秆禁烧制度和综合利用,开展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 源化利用试点。推进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推行水 产健康养殖,加大近海滩涂养殖环境治理力度,严格控制河流湖 库、近岸海域投饵网箱养殖。探索农林牧渔融合循环发展模式, 修复和完善生态廊道,恢复田间生物群落和生态链,建设健康稳

第三节 集中治理农业环境突出问题

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 积极推进重金属污染耕地等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和安全利用, 有序推进治理与修复。加强重有色金属矿区污染综合整治。加强 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加大地下水超采治理,控制地下水漏斗 区、地表水过度利用区用水总量。严格工业和城镇污染处理、达 标排放,建立监测体系,强化经常性执法监管制度建设,推动环 境监测、执法向农村延伸,严禁未经达标处理的城镇污水和其他 污染物进入农业农村。(专栏7)

第二十章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以建设美丽宜居村庄为导向,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 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全面提升农 村人居环境质量。

第一节 加快补齐突出短板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建立健全符合农村实际、方式多样 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有条件的地区推行垃圾就地分类和 资源化利用。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实施"厕所革 命",结合各地实际普及不同类型的卫生厕所,推进厕所粪污无 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条件的 地区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逐步消除农村黑 臭水体,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第二节 着力提升村容村貌

科学规划村庄建筑布局,大力提升农房设计水平,突出乡土 特色和地域民族特点。加快推进通村组道路、入户道路建设,基 本解决村内道路泥泞、村民出行不便等问题。全面推进乡村绿 化,建设具有乡村特色的绿化景观。完善村庄公共照明设施。整 治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继续推进城 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加大卫生乡镇创建工作力度。鼓励具备条 件的地区集中连片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综合提升田水路 林村风貌,促进村庄形态与自然环境相得益彰。

第三节 建立健全整治长效机制

全面完成县域乡村建设规划编制或修编,推进实用性村 庄规划编制实施,加强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建立农村人居 环境建设和管护长效机制,发挥村民主体作用,鼓励专业化、 市场化建设和运行管护。推行环境治理依效付费制度,健全服 务绩效评价考核机制。探索建立垃圾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 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依法简化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审批程序和招投标程序。完善农村人居环 境标准体系。(专栏8)

第二十一章 加强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

大力实施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完善重要生态系 统保护制度,促进乡村生产生活环境稳步改善,自然生态系统功 能和稳定性全面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进一步增强。

第一节 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大 力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全面建设三北、长江等重点防护 林体系,扩大退耕还林还草,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推动森 林质量精准提升,加强有害生物防治。稳定扩大退牧还草实施 草原治理等工程。保护和恢复乡村河湖、湿地生态系统,积极 开展农村水生态修复,连通河湖水系,恢复河塘行蓄能力,推 进退田还湖还湿、退圩退垸还湖。大力推进荒漠化、石漠化、水 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推进绿色小水电 改造。加快国土综合整治,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重大行动, 推进农用地和低效建设用地整理以及历史遗留损毁土地复 垦。加强矿产资源开发集中地区特别是重有色金属矿区地质 环境和生态修复,以及损毁山体、矿山废弃地修复。加快近岸 海域综合治理,实施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和自然岸线修复。实施 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提升各类重要保护地保护管理能 力。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强化外来入侵物种风险评估、监测 预警与综合防控。开展重大生态修复工程气象保障服务,探索 实施生态修复型人工增雨工程。

第二节 健全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制度

完善天然林和公益林保护制度,进一步细化各类森林和林 地的管控措施或经营制度。完善草原生态监管和定期调查制度, 严格实施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全面落实草原经营者生态 保护主体责任。完善荒漠生态保护制度,加强沙区天然植被和绿 洲保护。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鼓励将河长湖长体系延伸至村 一级。推进河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和立界工作,加强对水源 涵养区、蓄洪滞涝区、滨河滨湖带的保护。严格落实自然保护区、 风景名胜区、地质遗迹等各类保护地保护制度,支持有条件的地 方结合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探索对居住在核心区域的农牧民实 施生态搬迁试点。

第三节 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加大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力度,建立省以下生态保护 补偿资金投入机制。完善重点领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鼓励地方 因地制宜探索通过赎买、租赁、置换、协议、混合所有制等方式加 强重点区位森林保护,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建立长 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补偿制度,鼓励各地建立流域上下游等横 向补偿机制。推动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建立健全用水权、排 污权、碳排放权交易制度,形成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修复工程 参与碳汇交易的有效途径,探索实物补偿、服务补偿、设施补偿、 对口支援、干部支持、共建园区、飞地经济等方式,提高补偿的针 对性。

第四节 发挥自然资源多重效益

大力发展生态旅游、生态种养等产业,打造乡村生态产业 链。进一步盘活森林、草原、湿地等自然资源,允许集体经济组织 灵活利用现有生产服务设施用地开展相关经营活动。鼓励各类 社会主体参与生态保护修复,对集中连片开展生态修复达到一 定规模的经营主体,允许在符合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土地利用 总体规划、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坚持节约集约用地的前 提下,利用1-3%治理面积从事旅游、康养、体育、设施农业等产 业开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全面开展森林经营方案编制工 作,扩大商品林经营自主权,鼓励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支 持开展林权收储担保服务。完善生态资源管护机制,设立生态管 护员工作岗位,鼓励当地群众参与生态管护和管理服务。进一步 健全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研究探索生态资源价值评估方法 并开展试点。(专栏9)

第七篇 繁荣发展乡村文化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传承发展中华优 秀传统文化为核心,以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为载体,培 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建设邻 里守望、诚信重礼、勤俭节约的文明乡村。

第二十二章 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

持续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农民精神风貌,倡导科 学文明生活,不断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

第一节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采取符合 农村特点的方式方法和载体,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 梦宣传教育,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加强爱国主义、 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注重典型 示范,深入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推出一批新时代农民的先 进模范人物。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推动公正 文明执法司法,彰显社会主流价值。强化公共政策价值导向, 探索建立重大公共政策道德风险评估和纠偏机制。

第二节 巩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

推动基层党组织、基层单位、农村社区有针对性地加强农 村群众性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对农村社会热点难点问题的应 对解读,合理引导社会预期。健全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机制, 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农村社会心态。深化文 明村镇创建活动,进一步提高县级及以上文明村和文明乡镇 的占比。广泛开展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 建活动。深入开展"扫黄打非"进基层。重视发挥社区教育作 用,做好家庭教育,传承良好家风家训。完善文化科技卫生"三 下乡"长效机制。

第三节 倡导诚信道德规范

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 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推进诚信建设,强化农民的社会责 任意识、规则意识、集体意识和主人翁意识。建立健全农村信 用体系,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弘扬劳动最光荣、劳 动者最伟大的观念。弘扬中华孝道,强化孝敬父母、尊敬长辈 的社会风尚。广泛开展好媳妇、好儿女、好公婆等评选表彰活 动,开展寻找最美乡村教师、医生、村官、人民调解员等活动。 深入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的典型事迹,建立健全先进模范 发挥作用的长效机制。

第二十三章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立足乡村文明,吸取城市文明及外来文化优秀成果,在保 护传承的基础上,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赋予时代内 涵、丰富表现形式,为增强文化自信提供优质载体。

第一节 保护利用乡村传统文化

实施农耕文化传承保护工程,深入挖掘农耕文化中蕴含 的优秀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充分发挥其在凝聚人 心、教化群众、淳化民风中的重要作用。划定乡村建设的历史 文化保护线,保护好文物古迹、传统村落、民族村寨、传统建 筑、农业遗迹、灌溉工程遗产。传承传统建筑文化,使历史记 忆、地域特色、民族特点融入乡村建设与维护。支持农村地区 优秀戏曲曲艺、少数民族文化、民间文化等传承发展。完善非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制度,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 程。实施乡村经济社会变迁物证征藏工程,鼓励乡村史志修

第二节 重塑乡村文化生态

紧密结合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建设,深入挖掘乡村特色文 化符号,盘活地方和民族特色文化资源,走特色化、差异化发 展之路。以形神兼备为导向,保护乡村原有建筑风貌和村落格 局,把民族民间文化元素融入乡村建设,深挖历史古韵,弘扬 人文之美,重塑诗意闲话的人文环境和田绿草青的居住环境 重现原生田园风光和原本乡情乡愁。引导企业家、文化工作 者、退休人员、文化志愿者等投身乡村文化建设,丰富农村文 化业态。

第三节 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

加强规划引导、典型示范,挖掘培养乡土文化本土人才, 建设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农耕文化产业展示区,打造一 批特色文化产业乡镇、文化产业特色村和文化产业群。大力推 动农村地区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培育形成具有民族和地 域特色的传统工艺产品,促进传统工艺提高品质、形成品牌、 带动就业。积极开发传统节日文化用品和武术、戏曲、舞龙、舞 狮、锣鼓等民间艺术、民俗表演项目,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 费需求有效对接。推动文化、旅游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创新

第二十四章 丰富乡村文化生活

推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融合发展,增加优秀乡村文 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为广大农民提供 高质量的精神营养。

第一节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的要求,健全乡村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县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发 挥县级公共文化机构辐射作用,加强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 中心建设,实现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全覆盖,提升服务效 能。完善农村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覆盖体系,推进数 字广播电视户户通,探索农村电影放映的新方法新模式,推 进农家书屋延伸服务和提质增效。继续实施公共数字文化 工程,积极发挥新媒体作用,使农民群众能便捷获取优质数 字文化资源。完善乡村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动村健身设施

第二节 增加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深入推进文化惠民,为农村地区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 化产品和服务。建立农民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机制,推动政府向 社会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开展"菜单式"、"订单式"服务。加强 公共文化服务品牌建设,推动形成具有鲜明特色和社会影响 力的农村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开展文化结对帮扶。支持"三农" 题材文艺创作生产,鼓励文艺工作者推出反映农民生产生活 尤其是乡村振兴实践的优秀文艺作品。鼓励各级文艺组织深 入农村地区开展惠民演出活动。加强农村科普工作,推动全民 阅读进家庭、进农村,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养。

第三节 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完善群众文艺扶持机制,鼓励农村地区自办文化。培育挖 掘乡土文化本土人才,支持乡村文化能人。加强基层文化队伍 培训,培养一支懂文艺爱农村爱农民、专兼职相结合的农村文 化工作队伍。传承和发展民族民间传统体育,广泛开展形式多 样的农民群众性体育活动。鼓励开展群众性节日民俗活动,支 持文化志愿者深入农村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志愿服务活动。 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推动农村文化市场转型升级,加强农 村文化市场监管。(专栏10)

健全现代乡村 第八篇 治理体系

把夯实基层基础作为固本之策,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 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 制,推动乡村组织振兴,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

第二十五章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对乡 村振兴的全面领导

以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为主线,突出政治功能,提升组织 力,把农村基层党组织建成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 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

第一节 健全以党组织为核心的组织体系

坚持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大力推进村党组织 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民委员会主任和集体经济组织、农 民合作组织负责人,推行村"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提倡由 非村民委员会成员的村党组织班子成员或党员担任村务监督 委员会主任;村民委员会成员、村民代表中党员应当占一定比 例。在以建制村为基本单元设置党组织的基础上,创新党组织 设置。推动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中 提高威信、提升影响。加强农村新型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的党 建工作,引导其始终坚持为农民服务的正确方向。

第二节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

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行动。加大从本村致 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人员、本乡本土大学毕业生、复员退伍 军人中培养选拔力度。以县为单位,逐村摸排分析,对村党组 织书记集中调整优化,全面实行县级备案管理。健全从优秀村 党组织书记中选拔乡镇领导干部、考录乡镇公务员、招聘乡镇 事业编制人员机制。通过本土人才回引、院校定向培养、县乡 统筹招聘等渠道,每个村储备一定数量的村级后备干部。全面 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薄弱村党组织派出第一书 记,建立长效机制。

第三节 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

加强农村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 育常态化制度化,教育引导广大党员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全面落实 "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党员联系农 户等制度。加强农村流动党员管理。注重发挥无职党员作用。 扩大党内基层民主,推进党务公开。加强党内激励关怀帮扶, 定期走访慰问农村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帮助解决实际困 难。稳妥有序开展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工作。加大在青年农 民、外出务工人员、妇女中发展党员力度。

第四节 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责任与保障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严格落实各 级党委尤其是县级党委主体责任,进一步压实县乡纪委监督 责任,将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情况作为每年市县乡 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巡视、巡 察工作内容,作为领导班子综合评价和选拔任用领导干部的 重要依据。坚持抓乡促村,整乡推进、整县提升,加强基本组 织、基本队伍、基本制度、基本活动、基本保障建设,持续整顿 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农村基 层干部和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加强对《农村基层干部廉 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弘扬新风 正气,抵制歪风邪气。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在督促相关职能 部门抓好中央政策落实方面的作用,加强对落实情况特别是 涉农资金拨付、物资调配等工作的监督,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 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严厉打击农村基层黑恶势力和涉黑涉恶 腐败及"保护伞",严肃查处发生在惠农资金、征地拆迁、生态 环保和农村"三资"管理领域的违纪违法问题,坚决纠正损害 农民利益的行为,严厉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全面执行以财 政投入为主的稳定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政策。满怀热情 关心关爱农村其层干部 政治上激励 工作上支持 待遇上保 障、心理上关怀。重视发现和树立优秀农村基层干部典型,彰

第二十六章 促进自治法治德治有机结合

坚持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先,健全和创新村党组 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强化法律权威地位,以德 治滋养法治、涵养自治,让德治贯穿乡村治理全过程。

第一节 深化村民自治实践

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完善农村民主选举、民主 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制度。规范村民委员会等 自治组织选举办法,健全民主决策程序。依托村民会议、村民 代表会议、村民议事会、村民理事会等,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 办、民事民管的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创新村民议事形式,完 善议事决策主体和程序,落实群众知情权和决策权。全面建立 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健全务实管用的村务监督机制,推行村 级事务阳光工程。充分发挥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在农村基层治 理中的独特功能,弘扬公序良俗。继续开展以村民小组或自然 村为基本单元的村民自治试点工作。加强基层纪委监委对村 民委员会的联系和指导。

第二节 推进乡村法治建设

深入开展"法律进乡村"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农民法治素 养,引导干部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增强基层干部法治观 念、法治为民意识,把政府各项涉农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维 护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特别 法人地位和权利。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基层延伸,创 新监管方式,推动执法队伍整合、执法力量下沉,提高执法能 力和水平。加强乡村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建立健全乡村调解、 县市仲裁、司法保障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机制。健全 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对农民的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和 公益法律服务。深入开展法治县(市、区)、民主法治示范村等 法治创建活动,深化农村基层组织依法治理。

第三节 提升乡村德治水平

深入挖掘乡村熟人社会蕴含的道德规范,结合时代要求 进行创新,强化道德教化作用,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孝老爱亲、 重义守信、勤俭持家。建立道德激励约束机制,引导农民自我 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提高,实现家庭和睦、邻里和 谐、干群融洽。积极发挥新乡贤作用。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开展 专项文明行动,遏制大操大办、相互攀比、"天价彩礼"、厚葬薄 养等陈规陋习。加强无神论宣传教育,抵制封建迷信活动。深 化农村殡葬改革。

第四节 建设平安乡村

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健全农村社会 治安防控体系,推动社会治安防控力量下沉,加强农村群防群 治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加大对农村非 法宗教、邪教活动打击力度,严防境外渗透,继续整治农村乱 建宗教活动场所、滥塑宗教造像。完善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功 能和运行机制。健全农村公共安全体系,持续开展农村安全隐 患治理。加强农村警务、消防、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

安全事故。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深入排查化解各类矛 盾纠纷,全面推广"枫桥经验",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 (镇)。落实乡镇政府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责任,探索实 施"路长制"。探索以网格化管理为抓手,推动基层服务和管理 精细化精准化。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建设。

第二十七章 夯实基层政权

科学设置乡镇机构,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健全 农村基层服务体系, 夯实乡村治理基础。

第一节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面向服务人民群众合理设置基层政权机构、调配人力资 源,不简单照搬上级机关设置模式。根据工作需要,整合基层 审批、服务、执法等方面力量,统筹机构编制资源,整合相关职 能设立综合性机构,实行扁平化和网格化管理。推动乡村治理 重心下移,尽可能把资源、服务、管理下放到基层。加强乡镇领 导班子建设,有计划地选派省市县机关部门有发展潜力的年 轻干部到乡镇任职。加大从优秀选调生、乡镇事业编制人员、 优秀村干部、大学生村官中选拔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力度。加强 边境地区、民族地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相关工作。

第二节 创新基层管理体制机制

明确县乡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进乡镇财政预算 管理制度。推进乡镇协商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创新联系服务 群众工作方法。推进直接服务民生的公共事业部门改革,改 讲服务方式,最大限度方便群众。推动乡镇政务服务事项一 窗式办理、部门信息系统一平台整合、社会服务管理大数据 一口径汇集,不断提高乡村治理智能化水平。健全监督体系, 规范乡镇管理行为。改革创新考评体系,强化以群众满意度 为重点的考核导向。严格控制对乡镇设立不切实际的"一票

第三节 健全农村基层服务体系

制定基层政府在村(农村社区)治理方面的权责清单,推 进农村基层服务规范化标准化。整合优化公共服务和行政审 批职责,打造"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 在村庄普遍建立网上服务站点,逐步形成完善的乡村便民服 务体系。大力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积极 发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开展农村基层减负工作,集中 清理对村级组织考核评比多、创建达标多、检查督查多等突出

第九篇 保障和改善农 村民生

坚持人人尽责、人人享有,围绕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 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快补齐农村民生短板,提高农村美好生活 保障水平,让农民群众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

第二十八章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继续把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农村,持续加大投入力度, 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 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挡升级。

第一节 改善农村交通物流设施条件

以示范县为载体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深化农村 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健全管理养护长效机制,完善安全防 护设施,保障农村地区基本出行条件。推动城市公共交通线路 向城市周边延伸,鼓励发展镇村公交,实现具备条件的建制村 全部通客车。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 铁路公益性运输的支持力度,继续开好"慢火车"。加快构建农 村物流基础设施骨干网络,鼓励商贸、邮政、快递、供销、运输 等企业加大在农村地区的设施网络布局。加快完善农村物流 基础设施末端网络,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设面向农村地区的

第二节 加强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

构建大中小微结合、骨干和田间衔接、长期发挥效益的农 村水利基础设施网络,着力提高节水供水和防洪减灾能力。科 学有序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加强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 统筹推进中小型水源工程和抗旱应急能力建设。巩固提升农 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开展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与 现代化建设,有序新建一批节水型、生态型灌区,实施大中型 灌排泵站更新改造。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达标提质,实施水 系连通和河塘清淤整治等工程建设。推进智慧水利建设。深化 农村水利工程产权制度与管理体制改革,健全基层水利服务

体系,促进工程长期良性运行。 第三节 构建农村现代能源体系

优化农村能源供给结构,大力发展太阳能、浅层地热能、 生物质能等,因地制宜开发利用水能和风能。完善农村能源基 础设施网络,加快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推动供气设施向 农村延伸。加快推进生物质热电联产、生物质供热、规模化生 物质天然气和规模化大型沼气等燃料清洁化工程。推进农村 能源消费升级,大幅提高电能在农村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加快 实施北方农村地区冬季清洁取暖,积极稳妥推进散煤替代。推 广农村绿色节能建筑和农用节能技术、产品。大力发展"互联 网+"智慧能源,探索建设农村能源革命示范区。

第四节 夯实乡村信息化基础

深化电信普遍服务,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和第四代移 动通信网络覆盖步伐。实施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 施数字乡村战略,加快物联网、地理信息、智能设备等现代信 息技术与农村生产生活的全面深度融合,深化农业农村大数 据创新应用,推广远程教育、远程医疗、金融服务进村等信息 服务,建立空间化、智能化的新型农村统计信息系统。在乡村 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实施 网络安全工作。(专栏12)

第二十九章 提升农村劳动力就业质量

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健全城乡均等的 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农村劳动者素质,拓展农民 外出就业和就地就近就业空间,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

第一节 拓宽转移就业渠道

增强经济发展创造就业岗位能力,拓宽农村劳动力转移 就业渠道,引导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更加积极地支持就地就 近就业。发展壮大县域经济,加快培育区域特色产业,拓宽农 民就业空间。大力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结合新 型城镇化建设合理引导产业梯度转移,创造更多适合农村劳 动力转移就业的机会,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示范基地建 设。加强劳务协作,积极开展有组织的劳务输出。实施乡村就 业促进行动,大力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推进乡村经济多元化, 提供更多就业岗位。结合农村基础设施等工程建设,鼓励采取 以工代赈方式就近吸纳农村劳动力务工。

(下转6版)